Modern Linguistics 现代语言学, 2023, 11(12), 5951-5962
Published Online December 2023 in Hans. https://www.hanspub.org/journal/ml
https://doi.org/10.12677/ml.2023.1112798

Hans汉斯

谈维吾尔语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

祖农·纳司尔丁，钱林柯

中央民族大学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学院，北京

收稿日期：2023年10月23日；录用日期：2023年12月5日；发布日期：2023年12月14日

摘　要

从语法角度来看人称代词指代自己所属的相应人称和数范畴，但从语用角度来看在有些情况下人称代词的指称超越其所代表的常规性指称范围。本文简析维吾尔语人称代词非常规指称，并论述造成这种现象的各种因素，即语义因素、语境因素、语言的主观性、心理距离效应、礼貌原则。

关键词

维吾尔语，人称代词，非常规指称，语境，因素

On the Unconventional Reference of Uyghur Pronouns

Zunong Nasierding, Linke Qian

School of Chinese Ethnic Minority Languages and Literatures, Minzu University of China, Beijing

Received: Oct. 23rd, 2023; accepted: Dec. 5th, 2023; published: Dec. 14th, 2023

Abstract

Personal pronouns grammatically refer to the correspondent person and number category where they belong to, but pragmatically sometimes their deictic scope goes beyond their conventional referential limits. The paper briefly analyzes the referential characteristics of Uyghur personal pronouns beyond their conventionality and the factors that lead to this phenomenon, *i.e.* the semantic factor, context, linguistic subjectivity, psychological distance and politeness principle.

Keywords

Uyghur, Personal Pronouns, Unconventional Reference, Context, Factor

文章引用: 祖农·纳司尔丁, 钱林柯. 谈维吾尔语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J]. 现代语言学, 2023, 11(12): 5951-5962.
DOI: 10.12677/ml.2023.1112798

Copyright © 2023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人称代词在言语交际中起着重要的作用。通常情况下，说话人、听话人与被谈论的第三方依次分别以第一人称、第二人称和第三人称代词所指代。尽管人称代词一般规约性地指代以上三种人称，但在某些情况下，人称代词的这种常规指称与它们在实际对话中所指代的主体人称、数指称并非一一对应，即人称代词在人称、数的范畴上存在非常规的指称现象。例如：

1) ɛmisɛ **biz** dɛrsimizni baʃlajli.

现在我们开始上课。(老师在课上对学生们说)

2) bu jaqlarʁa øtyp **qaptuqqu**?

你怎么来这边了？(熟人间的对话)

如上例(1)所示，biz (我们)实际上并不指说话人及其所代表的一群人，而是仅仅指老师一人，即说话人“我”。老师在此之所以使用复数人称代词 biz 而不使用 mɛn (我)是为了拉近其与学生间的心理距离。在例(2)中，动词的人称词尾为第一人称复数，根据维吾尔语的主谓人称一致关系(-duq/-tuq 是动词过去时第一人称复数语缀)，此时主语应为代指第一人称复数代词即 biz (我们)，但实际却为仅代指听话人，第二人称单数代词 sɛn (你)。

由此可见，人称代词在某些情况下的指称突破其语法上的人称和数指称。下面本文将一一列举各人称代词在人称、数范畴上的非常规指称。本文语料来源于两方面：(一) 笔者在日常生活中录音的语料。(二) 笔者通过内省法获取的语料。

2. 人称代词在数范畴上的非常规指称

人称代词在数范畴上的非常规指称指的是同一人称代词(包括名词/动词人称词尾所提示的人称代词)单复数指称的相互转指。也就是说，形式上单数的人称代指语用上复数的人称，形式上复数的人称代指语用上单数的人称。

(一) 单数人称形式代指复数人称

以第一人称单数代指第一人称复数的情况一般出现在定中结构中。被其修饰的往往是学校、单位或家庭等表达集体性质的名词。用第一人称单数指代第一人称复数的情况并不多见，在一些家庭成员间的对话中有所体现。

3) hɛdɛ，**apam** nemigɛ χapa bolup qaptu?

姐姐，妈妈生什么气了？(弟弟对姐姐说的话)

如上例(3)所示，由此处 apam (我妈妈)缀加的从属人称词尾能够反映出其相应的人称代词为第一称单数形式，即 meniŋ apam (我的妈妈)，但其实际的指称却超出了“我”的范围，而是指代包括“我”和“姐姐”在内的“我们”。这里的从属人称词尾并非单纯用来表示说话人“我”的妈妈。

以上这种以单数人称形式指称复数人称的情况并不局限于第一人称代词，第二人称和第三人称代词中也可以出现。例如：

4) adaʃ, **seniŋ mɛktipiŋ** bizniŋkidin køp ʧoŋkɛn ʤumu!

朋友，你们学校可比我们的大多了啊！

5) hɛmmɛ adɛm øz tɛqdirini øzi jaritidu. **siz** tiriʃip øgɛnmɛj, waqitni qoldin berip qojup, aχirida puʃajman **qilsiŋiz** orniʁa kɛlmɛjdu. silɛrniŋ alij mɛktɛptiki waqtiŋlar silɛrniŋ ɛŋ dʒuʃqun, øgɛnsɛŋlar heriʃni sɛzmɛjdiʁan waqtiŋlar ...

每个人都自己创造自己的命运。你不努力学习，耽误了时间，最后悔之晚矣。你们的大学时光是你们最朝气蓬勃，学习不会感到累的时候……(老师在教室里对学生们说的话)

6) ——adaʃ, tursunni idarisigɛ berip izdɛp baqsaŋ bolmamdu? baʃqilarmu ʃu jɛrdidu bɛlkim.

——awwal **uniŋ** idarisigɛ bardim, ɛmma barsam tursun teχi iʃqa ʧiqmaptu, χizmɛtdaʃliri ɛli, ɛχmɛtlɛrdin sorap baqaj desɛm, ularmu iʃχanisida joq. ʃuniŋ bilɛn øjigɛ udul bardim, uχlap jetiptu desɛ u kasapɛt.

——朋友，你不能去单位找找吐尔逊吗？其他人或许也在那里吧。

——我一开始去了他的单位，但去了吐尔逊还没上班，我想问问他的同事艾力、艾合买提他们，他们也不在办公室。于是直接去了他的家里，这个倒霉鬼原来是睡着了。

如上例(4)所示，seniŋ mɛktipiŋ (你的学校)实际上并不是仅仅属于听话人的学校，而是指以听话人为代表的一群人的学校，所以这里的 seniŋ (你的)实际上是指 silɛrniŋ (你们的)。在例(5)中，siz (第二人称单数尊称形式)也不是单独指一个人，而是针对本班所有学生，即表示 silɛr (你们)。在例(6)中，uniŋ idarisi (他的单位)也不是指只属于吐尔逊的单位，而是指在该单位工作的所有人的单位，因此 uniŋ (他的)不是单指吐尔逊，而是包括了在该单位工作的其他人，即 ular (他们)。

(二) 复数人称形式指称单数人称

维吾尔语中也存在以人称代词的复数形式指代单数人称的非常规指称现象。例如：

7) **biz** køzitiʃ wɛ søhbɛtliʃiʃ dʒɛrjanida, ʃɛhɛr a'ililiridɛ nurʁun mɛsililɛrniŋ tuʁuluwatqanliqini, jipjeŋi a'iliwi tiplarniŋ mɛjdanʁa kɛlgɛnlikini hes qilduq.

在我们的观察与访谈过程中，我们感觉到城市家庭中出现了很多新的问题。诞生了很多新型家庭类型。

8) ——bajramda aram almidiŋmu?

——iʃniŋ toliliqida **bizgɛ** nɛdiki dɛm eliʃ dɛjsɛn, kyndɛ ismina qoʃup iʃlɛwatimɛn.

——过节没休息吗你？

——事情多得我们上哪休息呢，天天加班。

9) **silɛ (r)** bygyn bazarʁa baramsilɛ (r)? barsaŋlar køktat alʁaʧ kɛlsɛŋla (r) boptikɛn.

您今天去赶集吗？去的话顺便买个菜吧。(妻子对丈夫说的话)

10) χizmɛt **iʃiŋlar** qandaq boldi?

你找工作的事情怎么样了？

11) ——tursun miŋ kojni syjlɛp jɛnɛ kɛptu.

——waj-wuj, **ularniŋ** nemisi ketiptu? silɛr uruq-tuʁqan turup, tursun ʃunʧɛ baj turup, ʃunʧilik pulniŋ me-hridin keʧɛlmɛmdikɛn?

——吐尔逊又来催那 1000 块钱的账了。

——哎呀，他们能吃什么亏呢？你们可是亲戚，吐尔逊这么有钱，这点钱都舍不得吗？

如上例(7)与例(8)所示，biz (我们)实际上指的是说话人“我”；例(9)中的 silɛ (r)实际上也并非代指复数意义，而是指单数，即女人的丈夫，相当于第二人称代词单数尊称形式 siz (您)。在例(10)中，尽管所用的从属人称词尾是第二人称复数形式，但这种形式往往用于两个比较客气的人之间，所表达的意义实际上是单数。在例(11)中，ular (他们)实际上是指“他”，即吐尔逊。

在文学话语中，作为第一人称复数形式的 biz (我们)同样不仅用来表达复数的概念，也被用来表达单数。用复数形式来表达单数意义的现象在一些民间歌谣中也有体现。例如：

12) aq beliq apaq beliq,

aptapta jatqiniŋ qeni.

bizni jaman dɛp jyryp,

jaχʃini tapqiniŋ qeni.

水中白锦鳞光烁，

暖阳悠游凝伫隐。

佳人不解吾真意，

执子良配何处寻。

在上面的例(12)中，biz (我们)并非指代第一人称复数，而是指代与此歌谣前两句中第二人称单数的口吻相符合的第一人称单数，即指“吾”。

3. 人称代词在人称范畴上的非常规指称

人称代词不仅有单复数指称的转指，各人称之间也有相互转指的情况。

(一) 第一人称单数形式代指称第二人称单数

有时会出现使用第一人称单数形式而实际上却指称第二人称单数的情况。例如：

13) beʃida seni uniŋ bilɛn arilaʃma dedim, ɛmma gepimni aŋlimaj øzɛŋ bilgɛnni qiliwɛrdiŋ. øz waqtida nɛsihɛtni aŋlimiʁan **mɛn** ɛmɛsmu. degɛndɛk iʃ aχirida dʒɛŋgi-dʒedɛl bilɛn aχirlaʃti.

一开始我告诉过你别和他来往，但你不听，继续我行我素。当时不听劝的人是我似的。我猜测的那样最后你们果然吵架而分手了。

如上例(13)所示，mɛn (我)实际上指代听话人“你”。

(二) 第二人称单数形式指称第一人称单数

维吾尔语中也存在用第二人称来指代说话人自己的情况。例如：

14) adaʃ, øzyŋ bilisɛn, mɛn tursunʁa az jardɛm qilmidim, ɛmma u jardɛm qilʁanni bilmisɛ. **sɛn** ʃunʧɛ jardɛm qilsaŋ, ɛksiʧɛ **seni** ɛjiblisɛ, bu qandaq bolʁini? bu iʃlar maŋa bɛk ɛʁir kɛldi, adaʃ.

朋友，你也清楚，我没少帮了吐尔逊，但他为此没有领情。人都这么帮了他，反而还埋怨你，这可咋办呢？这些事让我太难受了，朋友。

15) ——bɛlli adaʃ, sɛn mɛndinmu wɛjranɛ ikɛnsɛn. oqutquʧiniŋ tutqan øji ʃundaq mɛjnɛt bolamdu?

——χatirdʒɛmsiz hajatta **qoluŋ** qandaq iʃqa baridu adaʃ? køŋyllyk øj tutuʃ yʧyn, køŋyllyk turmuʃ kerɛk.

——好家伙，朋友，你比我还要落魄呢。老师住的房子能这么脏吗？

——生活不安定还怎么做事呢朋友？要有个称心的家，就要有称心的生活。

如上例(14)所示，sɛn (你)是第二人称形式，实际上却指代说话人即“我”；同样，在例(15)中从属人称词尾的第二人称单数形式实际上指称第一人称单数，也就是指代说话人自己。

(三) 第二人称单数形式指称第三人称单数

维吾尔语中也存在用第二人称来指代第三人称的情况。例如：

16) tursunmu køp tiriʃti. **seni** køpʧilik qollisa, jɛnɛ qarap tursaŋ bolmɑjdudɛ. umu ɛmgikiniŋ mewisini kørdi.

吐尔逊也努力了不少。大家支持你，你无所事事就不行呀。他也获得了辛苦劳动的成果。

上述的例(16)中第二人称单数形式 seni (把你)其实指代的是吐尔逊。

(四) 第三人称单数形式指称第二人称单数

用第三人称单数形式 u (他/她)直接指称第二人称的情况比较少见，只有在暗示或隐喻时才会以第三人称单数形式指称听话人。此外，通过名词性成分来指称第二人称的情况在我们的日常生活中仍然常见。

17) adɛmni ʃunʧilik **bozɛk qilamdu**? qarap tur, χɛp.

这么欺负人嘛？哼，走着瞧！(吐尔逊和阿里木吵了起来，艾力把他们拉开后，吐尔逊对阿里木说的话)

18) qɛdirlikim, mana saŋa χɛt jezip olturuptimɛn, bɛlkim uχlap qalʁansɛn. ɛmma køŋlym "**umu** uχlimidi" dɛp maŋa tɛsɛllij beriwatidu.

亲爱的，这时我正在给你写信，也许你已经睡了。但我的心安慰我说，她也还没睡。

19) **oʁul bala** degɛn jiʁlimajdu, qopɛ balam orniŋdin.

男孩子不哭，起来孩子。

如上例(17)所示，由动词的人称词尾我们可以得知主语应为第三人称，但是这里说话人所指称的并非第三人称，而是指现场的听话人"阿里木"；例(18)中说话人在指称上将人称的 sɛn (你)更换为第三人称的 u (他)，而指称的对象仍然是此时的 sɛn (你)。在例(19)中，第三人称的名词性成分所指代的实际上就是这时的听话人，即指称第二人称。

(五) 第二人称形式指称第三人称

维吾尔语中用第二人称来指称第三人称的情况非常少见。涉及到话语中某个人称时，一些谚语中会出现用第二人称来指称第三人称的情况。例如：

20) bu uniŋ nemɛ qilʁini? tursun balini bɛkla mɛjligɛ qojup berip, ɛrkɛ qilip qojuptu, baliʁa kiʧikidin tɛrbijɛni obdan qiliʃ zøryr, ɛlwɛttɛ køʃɛt **tiksɛŋ** putap **turuʃuŋ**, køktat **terisaŋ** otap **turuʃuŋ** lazim.

他怎么这么干呢？吐尔逊太骄纵孩子了，孩子要从小好好教育，好比种树就要修剪，种菜就要锄草。

在上述例(20)中，动词所表示的第二人称词尾相应地也指代第三人称"他"，即吐尔逊。

(六) 第一人称单数和第三人称单数相互指称

在维吾尔语中也有第一人称和第三人称相互转指的情况，但这种非常规使用在大人针对孩子调整自我指称时出现。例如：

21) **bala** (u) zakisini bajila almaʃturdi.

刚给孩子换了尿布。

22) qara, **apa** saŋa kɛmpyt beridu.

看，妈妈给你糖。(妈妈对小孩说的话)

例(21)中，bala (孩子)实际上是指说话人"我"，因为孩子是没有能力给自己换尿布的；例(22)中 apa (妈妈)实际上是指第一人称，即说话人"我"。

(七) 第一人称复数形式指称第二人称复数

第一人称复数指代第二人称复数的情况教师话语或公众演讲中比较常见。例如：

23) sawaqdaʃlar, silɛr ojlap køryŋlar, **biz** ʃunʧɛ jiraqtin bu ʃɛhɛrgɛ nemɛ dɛp kɛlduq? ɛlwɛttɛ oqujmiz dɛp kɛlduq.

同学们，你们想想看，我们大老远跑来这个城市是为了什么？当然是为了读书来的。(老师在课堂上发言)

24) **biz** oquʁuʧi ikɛnmiz, mɛktɛp tyzymigɛ aŋliq ri'ajɛ qilajli.

我们可是学生，应自觉遵守学校制度。

如上例(23)与例(24)所示，老师所说的 biz (我们)实际上是指课堂上的听话人"你们"。

(八) 第三人称复数形式指称第一人称复数

第三人称复数指称第一人称复数的情况比较少见，主要说话人把自己放在第三者的角度来论述的时候出现。例如：

25) su bolmisa dehqanlar qandaq kyn kɛʧyridu? **ularʁimu** turmuʃ lazimdɛ. ɛmma hazir jezimizda su kɛmʧil boliwatidu, etizlarni waqtida suʁuralmajwatimiz. bu **biz dehqanlar** duʧ keliwatqan halqiliq mɛsililɛrniŋ biri bolup qaldi.

没有水，农民怎么过日子？他们也得生活。但现在农村缺水严重，农田不能及时浇水。这已经成为我们农民所面临的关键问题之一。

在例(25)中说话人实际上是农民自己，“ular”指的是包括说话人在内的农民们，也就是指 biz dehqanlar (我们农民)。

4. 人称代词在数和人称范畴方面同时转指的情况

人称代词不仅存在着仅在数或人称范畴的非常规指称，有时也存在数与人称范畴方面同时转指的情况。

(一) 第二人称单数形式指称第一人称复数

26) bu jil biz bølym bojiʧɛ χizmɛttɛ kørynɛrlik nɛtiʤilɛrgɛ eriʃtuq, organniŋ rɛhbɛrlik qatliminiŋ muɛjjɛnlɛʃtyryʃigɛ eriʃtuq. ilgiri baʃqa bølymlɛr bizni anʧɛ køzgɛ elip kɛtmɛjtti. **nɛtiʤɛŋ** bolmisa ɛlwɛttɛ ʃundaq bolidiʁan gɛp. ɛmma bu qetim oχʃimajdu. baʃqa bølymdikilɛrmu bizgɛ apirin ejtti. demɛk, jaχʃi **iʃlisɛŋ**, hɛmmɛjlɛn qajil bolidikɛn.

今年，我们和整个部门内相比取得了显著成绩，也得到了机关领导层的肯定。以前，其他科室并不把我们放在眼里。没有成绩的话当然如此。但这次不同。其他部门的人也对我们表示赞赏。也就是说，干得好，大家都服气。

27) qara, ɛrkɛ **balaŋniŋ** qilʁan iʃiʁa! jɛnɛ qoʃnilarniŋ baliliri bilɛn uruʃuptu.

看看你宠坏的孩子干的事！又和邻居家的孩子打架了。(对孩子的爸爸说的话)

如上例(26)所示，nɛtiʤɛŋ (你的成绩)中的领属人称词尾所表示的第二人称单数实际上是指第一人称复数，即 bizning nɛtiʤimiz (我们的成绩)。动词条件式所表达的第二人称实际上也是指包含说话人在内的第一人称复数；在例(27)中，balaŋ (你的孩子)中的领属人称词尾虽然是第二人称单数形式，但实际上是以第二人称单数指称第一人称复数，即指 bizning balimiz (我们的孩子)。在这里，妻子出于责备丈夫的意图，并为了强调丈夫对孩子惹的麻烦应当负责而使用了第二人称单数。

(二) 第一人称复数形式指称第二人称单数

28) ɛmdi asta jolimizʁa **meŋiwalimizma**?

你现在可以走了吧？

29) jeqindin bujan nemɛ iʃ **qiliwatimiz**?

最近你在干什么？

在上述的例(28)和例(29)中，动词的人称词尾均为第一人称复数即-imiz，但实际上其相应的主语却是指单个听话人，即指第二人称单数 sɛn/siz。

(三) 第一人称复数形式指称第三人称单数

30) muɛllim, biz sizniŋ sa’itiŋizgɛ pul hesablap beriwatimiz, balini sizdin køprɛk nɛrsɛ øgɛnsikɛn dɛjmiz. **biznin** waqtimizmu unʧila køp ɛmɛs, jɛnɛ rɛsim kuruʒoki bar, ingliz tili kurusi bar.

老师，我们算下时间给您结账。我们想着多让孩子从您这学点东西来着，但孩子的时间也没那么多，

还得上美术班和英语班。

上例为送孩子上美术班的父亲说的话，这里的第一人称复数实际上是指表示第三人称的名词 bala (孩子)，也就是指孩子的时间紧张，还要参加别的培训班。

5. 人称代词感情色彩的非常规指称

除了人称代词在数和人称范畴的非常规指称外，维吾尔语中 siz (第二人称尊称)、sili (第二人称敬称)、sɛn (第二人称普称)在承载某些语用意义的状态下，彼此之间存在相互替换使用的情况。比如原本应对听话人使用 sɛn 来称谓的说话人，出于表达某种态度的需要而使用了 siz 或 sili；亦或是存在着相反的情况。例如：

31) —bu iʃni ɛmdi qandaq hɛl qilsaq bolar?

— (tɛnɛ tɛlɛppuzida) beʃida **sizgɛ** nemɛ degɛn? øziŋizni ʧaʁlap iʃ qiliŋ desɛm, qattiq ʧalwaqap kɛtkɛn kim? (normal tɛlɛppuzda) boldi, bɛk ɛnsirɛp **kɛtmɛ**, bolidiʁan iʃ boptu, bir amal qilajli.

——这事现在可怎么办呢？

——(以挖苦的语气)一开始跟您怎么说的？我说做事别不自量力！听了大发脾气的又是谁？(回到正常语气)好了，你别太担心了，事情已经发生了，就想想办法吧。(丈夫对妻子说的话)

32) (ajali eri bilɛn uruʃup qalʁan halɛttɛ uniŋʁa) **sɛn** maŋa nemɛ qilip bɛrgɛnidiŋ? kiriŋni jujup, tamiqiŋni etip bɛrgɛngɛ muʃundaq qilamsɛn? ... (kɛjpijati tinʧiʁandin kejin eriʁa) χapa **bolmaŋ**, baja sɛl øzɛmni tutalmaj qaldim, **sizni** χata ʧyʃinip qaptimɛn.

(妻子在和丈夫吵架的状态下对他说)你为我做过什么？给你洗衣服，给你做饭，你就这么对我？……(情绪平静后对丈夫说)别生气了，刚才我有点失控了，误会您了。

如上例(31)所示，丈夫通常情况下应对妻子用第二人称单数普称 sɛn (你)，但丈夫为了嘲讽妻子因当时不听劝而导致现在陷入窘境，所以用了第二人称敬称 siz (您)；例(32)则相反，妻子平时对丈夫用第二人称尊称 siz，但出于对他的愤怒而使用了第二人称普称 sɛn。

6. 人称代词的泛指

人称代词在某些情况下并不指称明确的一个或多个主体，而是指称与某种情况相符合的一类人或属于该类的任何一个人。

33) hɛmmɛ adɛm “**mɛn** bilɛn nemɛ munasiwiti” dɛp mɛsilɛ kørylsɛ baʃqilarʁa ittɛrsɛ, undaqta bu ʤɛmijɛt nemɛ bolup ketɛr?

人人都说“跟我有什么关系”，出了问题就推给别人，那这个社会将变成什么样呢？

34) baʃqilarniŋ hørmɛtliʃigɛ eriʃɛj desɛŋ, **sɛn** awwal baʃqilarni hørmɛtliʃiŋ kerɛk.

要想得到别人的尊重，你得先尊重别人。

35) hɛrbir adɛm aldi bilɛn øzigɛ jardɛm qiliʃi lazim, ʃundila **u** baʃqilarʁa jardɛm berɛlɛjdu.

每个人首先得帮助自己，才能帮助别人。

36) hɛmmimiz **mɛn** jaχʃi, **sɛn** jaχʃi dɛp øtyʃsɛk jaχʃi ɛmɛsmu!

大家都你好我好地过日子不好吗？

如上例(33)所示，mɛn (我)不再是指明确具体的个人，而是泛指“人人”；例(34)是被群体所公认的事实，在这里 sɛn (你)同样不是指某个具体的人，而是指这一事实判断所指向的任何个人；在例(35)中，人称代词 u (他/她)指先行词 hɛrbir adɛm (每个人)中具备首先帮助自己这一特征的所有人；在例(36)中，人称代词 mɛn (我)和 sɛn (你)也不是指具体的某个人，而是指属于 hɛmmimiz (我们所有人)的一群人。

7. 人称代词非常规指称的影响因素

(一) 语义因素

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与其语义特征有关。虽然在具体的语境中，人称代词有着明确的指称对象；但在另一方面，其所表达的人称意义又不是固定的，因为像 mɛn (我)、sɛn (你)、u (他/她)等人称代词表达的是一个抽象的概念。人称代词虽然在形式上彼此有别，但在内容上却是虚化的。正是这种语义内容的虚化为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创造了空间。

另一方面，人称代词相互之间的“生命度等级”(animacy hierarchy)是有区别的，“生命度等级”是从生物学的角度出发对名词性成分进行划分，它是从人类到生物再到无生命物而延伸出的一种假想的认知层次关系。目前，语言学界公认的生命度等级的高低排列如下：

第一、第二人称代词 > 第三人称代词 > 指人专有名词 > 指人普通名词> 其他有生名词 > 无生名词[1]

由于三种人称代词的生命度等级不同，所以对不同人称代词的选用反映了说话人不同程度的主观性和对话者之间的心理距离。在生命度等级中，处于越高位的人称代词所反映的心理距离越近，越低位的人称代词所反映心理距离越远。正是由于这种生命度等级差异的存在，对话者间可以通过使用生命度等级或高或低的代词来表达自己的主观情感和态度。

(二) 语境因素

语言交际总是在一定的时空中进行的，因此语言的使用与语境紧密联系。对人称代词非常规指称的分析自然也无法排除人称代词所处语境的影响；人称代词非常规指称的实现也理应受语境的驱动。但语境作为一个非常宽泛的概念，涵盖了相当多的因素，因此定义起来比较困难，不同学派有关语境的观点或多或少有所差异。一般来说，语境是语言交际所依赖的环境，该环境包括物理的环境、对话者间共有的知识、广泛的百科常识、当前的对话状况、对话者的社会信息、对话者的推理能力等多种要素。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语境是与社会的、认知的、抽象的、心理的因素相联系的复合体。

语境有解释、限定、分类、总结的功能，只有在具体的语境下，我们才能理解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例如，“kɛtmɛjmizmu?”这句话可能会由于语境的不同而有不同的含义。如果是父子去了集市，孩子想要回家，并看到了父亲已经买好需要的东西后作出了如上发言的话，那这句话则表示孩子就要回家这件事向父亲商量，动词的人称词尾所对应的人称代词 biz (我们)则指父子二人。如果一个人在办公室里办完事后，对办事者作出如上的发言。那么，动词的人称词尾所对应的人称代词就不再与实际所表示的人称一致，而是指 sɛn (你)，即“你还不走吗”的意思。如果说话人对听话人陈述个人计划：“bu jɛrdɛ bir mɛzgil jaʃap andin jurtqa kɛtmɛjmizmu？”(我们不是要在这生活一段时间然后回老家吗？)，那么在人称范畴上，动词的人称与实际所表示的人称均为第一人称；但在数的范畴上，实际所表示的是第一人称单数 mɛn (我)而非动词的人称词尾所对应的第一人称复数，即“mɛn bu jɛrdɛ bir mɛzgil jaʃap, andin jurtqa ketmɛjmɛnmu？”(我不是要在这生活一段时间然后回老家吗？)。总之，从上述例句可以看出，在对人称代词非常规指称现象的阐释中，语境起着关键作用。

(三) 主观性和主观化

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实际上是说话人主观意识的集中体现。在交际过程中，说话人作为交际的发起者在话语中融入自己的立场、态度和情感，将听者从特定的角度引向话题，这种说话人对主观性的表达在语言元素中得到体现。“主观性”是指语言的这样一种特性，说话人在说出一段话的同时表明自己对这段话的立场、态度和感情，“主观化”是指语言为表现这种主观性而采用相应的结构形式或经历相应的演变过程[2]。也就是说，语言虽然是客观存在的符号，但由于说话人的主观意识而被赋予了某种主观特征，这就是语言的主观性所在。

从上述主观化的定义中可以看出，主观化是一个兼具共时性与历时性特征的概念。其共时性是指在某个时刻说话人用什么样的结构或形式来表现主观性；其历时性即表现主观性的结构或形式是如何经历不同的时期通过其他结构或形式演变而来的[2]。以下本文着重探讨主观化的共时性特征。

Edward Finegan 从说话人的视角(a locutionary agent's perspective)、说话人情感的表达(locutionary agent's expression of affect)、说话人的表达方式和认知状态(a locutionary agent's expression of the modality or epistemic status)三个方面来分析主观性和主观化[3]。说话人的视角即说话人观察客观情境的视角，抑或是将客观情境作为进一步陈述的出发点[2]。例如：

37) John is gone.

38) John has gone.

如上例(37)所示，说话人客观陈述了过去发生的行为“约翰走了”和行为的结果“约翰不在这里”；例(38)则用了现在完成时，虽然表示过去时发生的行为及其结果，但这句话与说话人的视角有关，即说话人以“现在”(说话的节点)为出发点来表述行为及其结果，主观上强调了与“现在”的关系，例(38)的意义也可以延伸为“约翰已经走了，所以帮不上忙”，因此例(38)的主观性高于例(37)。

就说话人的情感表达来说，“情感”本身的内涵就比较宽泛，包括说话人的情感、情绪、目的、态度等诸多方面[2]。韩礼德(Halliday)把语言的功能分为三种：指称、表述和表情(情感表达)。也就是说，情感表达是语言的重要功能之一。说话人在语言交际的过程中，在描述客观事物或陈述客观事实的同时，也在表达自己的情感、态度和立场。例如：

39) u bu jɛrdɛ bolsa, qandaqla bolmisun birɛr amal tapqan bolatti. [4]

他要是在这的话，咋样也都还能想出个办法来。

40) tursun hɛqiqɛtɛn tiriʃʧan.

吐尔逊确实很努力。

如上例(39)所示，说话人在下论断的同时，表达了自己对“他”在场的迫切需要，也表达了自己无可奈何的情感；在例(40)中，说话人在陈述吐尔逊“勤奋”的事实的同时，表达了自己对他的钦佩、赞赏之情。

“情态”也是语言主观性的一个重要方面。在语言学中，情态除了可能、必然等这些客观意义外，还表达说话人的认识、观点以及态度等主观因素[5]。

41) tursun toj qilʁan boluʃi kerɛk.

吐尔逊该结婚了。

42) tursun toj qilʁan boluʃi kerɛk, (ʧynki ...)

吐尔逊应该结婚了吧，(因为……)

上述两个例句在结构上虽然相同，但根据其所表现的情态不同，其主观性的程度也不同。如例(41)所示的“boluʃi kerɛk”如果表示必要的行为，则其表现了“义务情态”(deontic modality)；但如果如例(42)表示了一种对吐尔逊已婚命题的假设，则表现了一种主观性更强的认识情态(epistemic modality)。

本韦尼斯特(Benveniste)将人称代词看作是语言主观性的最重要凭附。他认为所有主观性话语都隐含着说话人这一因素[6]。实际上，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主要是一个以说话人为中心的主观化过程。

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意味着说话人视角的转变[7]。由于人称代词以说话人为基点，听话人在理解话语的过程中自然会对人称代词的指代进行相应的转换，也就是说，每个时刻的说话人都是不同的，而且每个新的说话人都是从自己的视角出发来判断事物的。在对话中，同一个人要不停地在人称代词“我”、“你”或“他”之间不停地转换，这种视角的转换在直接引语和间接引语之间的相互转换中最为明显。

某个人称代词指代不同的内容，即一个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表明了说话人视角的改变。例如，

用第一人称复数指代不包括说话人自己在内的听话人。

43) **biz** tiriʃip øginip, wɛtɛn wɛ χɛlqqɛ jaramliq izbasarlardin **bolajli**.

让我们努力学习，做对祖国和人民有用的接班人。(老师对学生说的话)

如上例句所示，说话人用第一人称复数来指称第二人称的目的是为了站在听话人的立场上对其提出要求，从而使听话人在主观上对己方产生感情，使其对说话人感到亲近，缩短双方的心理距离，使自己的建议易于被听话人接受。总之，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意味着谈话参与者视角的改变。

(四) 心理距离效应

在日常交往中，人与人之间总有着一定自然存在的距离。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远近实际上都是这种距离的反映。作为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语言实际上是交际过程中反映人们之间心理距离的符号系统。特别是对人称代词不同的指称功能和非常规指称的运用，突出反映了人际关系的远近，因为对话者们会根据这种心理距离的远近而选择使用相应的人称和人称的非常规指称形式。例如，父亲和儿子之间通常使用代词 sɛn (你)，反映了他们心理距离的亲近。

但这种心理距离也是变化的，因为在交际中，人与人之间的心理距离承载着情感因素，情感发生变化，人与人之间的心理距离也会变。实际上，人际关系的好坏、亲疏、自我等都是心理上衡量后的结果，对人际关系这一外在客观存在的心理评价会在人际交往中得到强化、改变或修正，从而使原本的客观存在的人际关系与对这种人际关系的实际感受和评价之间存在一定的偏差。在交际过程中，人们为了拉近彼此的距离，表示亲近；或是延长彼此间的距离，表达疏远；又或是试图通过一种间接、含混、暧昧的表达方式以达成某种交际效果而故意制造上述偏差。

在交际中拉近双方的心理距离，会使对方有一种“自己人”的感觉，在心理上形成共鸣，从而产生“自己人效应”。当人们在交际过程中感受到“自己人”的感觉时会变得亲切，更加安心交谈，信息的交换速度在“自己人”之间也会更快。因此自己人效应在交际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常常促使人们做出积极、肯定的反馈和评价；另一方面，通过在交际过程中延长彼此间的心理距离，可以暂时打破与对方的亲密关系，从而产生一定的距离效应，使说出的话更具说服力，易于被听者接受。

这种距离效应会影响语言形式的使用，在人称代词的使用中这种影响尤为突出。通常情况下我们会根据固定的人际关系使用相应的人称代词形式，但有时为了获取距离效应所产生的效果，会打破这种人称代词的使用规则，以创造某种交际效果。

(五) 礼貌原则(Politeness Principle)

礼貌原则是普遍存在的一种现象，在不同的文化和不同的语言中，其表现形式各不相同。礼貌原则从广义上来讲与文化、风俗、社会阶层等因素有关；从狭义上来说则与谈话参与者相互间的熟悉程度、年龄差距、性别差异、谈话场所的正式与否等因素相关。同时，礼貌原则主要在语言这一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中得到体现。从语用学的角度看，语言中有时会出现某段话的字面意义与这段话所暗含的意义之间的差异，礼貌原则应运而生。因此语言的表达功能(representational function)和社会功能(social function)是相辅相成的。实际上，语言的使用在某种程度上体现着社会关系，交际中对语言的使用准则大都与社会关系相适应。

礼貌原则通常体现为面子问题，在对语言形式的选用中，面子起着重要的作用。面子是与情感紧密联系的概念，谈话者在交际中不断着眼于或弄丢脸面、或维护住脸面、或挣得脸面的可能性事件。通常情况下，人们在维护彼此的面子上是合作的。

礼貌原则以相互间的友善和尊重为特征，是人们在交际中为达到某种目的而采取的策略。通常，礼貌的行为会让人们感到舒适，不礼貌的行为会让人们感到难堪，人称代词的使用也受到礼貌原则的限制。

礼貌原则是作为格莱斯(Grice)的合作原则(Cooperative principle)的补充由利奇(Leech)提出的，包括得

体原则(The Maxim of Tact)、慷慨原则(The Maxim of Generosity)、赞誉原则(The Maxim of Approbation)、谦逊原则(The Maxim of Modesty)、一致原则(The Maxim of Agreement)、同情原则(The Maxim of sympathy)在内的 6 大准则[8]。

得体准则要求在交际中减少对他人观点的贬损，尽可能使他人少吃亏而多获利。即说话人在交谈中最大限度地使听话人或第三方得益。例如：

44) sawaqdaʃlar, silɛr aldiʁa ʧiqip orginalni oqup bɛrmɛstin, ɛŋ jaχʃisi uni øz tiliŋlarʁa ajlandurup søzlɛp **beriŋlar**, ʃundila til sɛwijɛŋlarni kørynɛrlik juqiri køtyrgili bolidu.

同学们，你们最好转化成自己的话讲出来，而不是到前面去念稿子，这样才能更快提高你们的语言水平。(老师在英语课上让吐尔逊将事先准备好的内容用英语向同学们陈述，但吐尔逊却把事先写好的草稿拿出来读了起来，然后老师对同学们说的话。)

如上例(44)所示，silɛr (你们)在此刻语境中实际上指 sɛn (你)，也就是指吐尔逊。老师用 silɛr 替代 sɛn 是因为老师的要求不是针对一个人，而是针对班上所有的学生；另一方面，如果老师直接用 sɛn，则会让吐尔逊在大家面前略显尴尬，吐尔逊的面子也会受到影响，因此老师通过运用人称代词数范畴的非常规指称，既达到了对大家提出共同要求的目的，又维护了吐尔逊的面子，符合了得体原则。

慷慨原则要求减少对自身观点有利的表达，在谈话中尽量让自己少得利多吃亏，其在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中同样有所体现。

45) mɛn bu idaridɛ 30 jil iʃlidim, azdur-køptur nɛtiʤilɛrnimu jarattim, ɛmdiki ymidim ʃuki, idarigɛ jeŋidin keliwatqan jaʃlar **biz** jaratqan nɛtiʤilɛr bilɛn qana'ɛtlinip qalmaj, idarɛ yʧyn teχimu køp nɛtiʤilɛrni jaritiʃi kerɛk.

我在这个单位干了 30 年，或多或少也做出了一些成绩，现在我是这么盼着的：单位新来的年轻人不要满足于我们做出的成绩，要为单位做出更多的成绩。

如上例(45)所示，说话人在前面一直用 mɛn (我)来指代自己，但最终在对年轻人的要求中，并没有将做出的成绩单纯归功于自己，而是归功于大家 biz (我们)，从而体现了慷慨原则。上述例句同时也符合了谦逊原则，即要求说话者多放低姿态，尽量减少对自己的称赞。

赞誉原则要求说话人尽量多称赞他人，减少对他人的贬损。在交际过程中，非常规指称的运用可以缓和说话人对听者传达的带有负面影响的言语，弱化其批评、贬低色彩。

46) **biz** muʃundaq waqitni israp øzimizgɛ jyz kelɛlɛjmizmu?

我们这样浪费时间对得起自己吗？

如上例(46)所示，老师批评学生的懈怠，不是直接用 silɛr (你们)，而是为了弱化批评的程度而用了 biz (我们)。

一致原则要求双方尽量减少沟通中的分歧，保持一致性。说话人往往通过复数人称来指代说话人自己或听者从而拉近交际双方的心理距离，产生情感上的共鸣，减少态度、观念上的分歧，维护一致性。例如在学术著作中，代词的选用反映了作者的观点与其学术领域中的潜在读者之间所形成的关系。作者为了保留几分面子，提防自己所陈述的观点与读者的见解相矛盾的情况，大多数情况下会使用复数人称代词 biz (我们)。

同情原则是要求说话人减少与听话人或第三方之间情感上的抵触，尽可能弱化对方或第三方的反感，增进谈话参与者间的感情。例如：

47) adaʃ, boldi køŋlyŋni jerim qilma, bu jɛrdɛ azaplinip **olturʁinimiznıŋ** nemɛ pajdisi? jyr, billɛ kino køryp kelɛjli.

朋友，别难过了，我们坐在这伤心有什么用？走，一起去看电影。

如上例(47)所示，olturʁinimiznıŋ (我们坐的)的领属人称词尾虽然为第一人称复数，但实际上是指听话人。这里说话人站在对方的立场上，表达了对他的同情。

如果说话人在陈述对听话人或第三方的有益观点时采用人称代词的常规指称，则符合礼貌原则；如果说话人在陈述对听者或第三方的不利观点时采用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则可以减少不利因素，增加礼貌程度，同样符合礼貌原则。如果说话者在陈述对自己有利的观点(如称赞自己)时采用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则更有礼貌；如果说话人在陈述对自己不利观点(如自我批评)时采用人称代词的常规指称，则展现了诚实和责任心，礼貌程度更高。

如果对话者在交际中违反了礼貌原则，则可能会出现使对方尴尬的情况。此外，关系亲密的朋友如果在互相的指称中使用人称代词的敬称或尊称形式，则可能会让对方感到被当成外人，从而引起对方的不适。综上所述，在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指称中，礼貌原则与语境、对话者的关系等因素共同发挥作用。

8. 结语

人称代词的非常规(或转指)用法是人类语言中普遍存在的一种语用现象。致使这种现象的因素错综复杂，一般人称代词的语义特征、语境、语言的主观性、距离效应和礼貌原则是导致这种现象的主要因素，并且这些因素在具体语境中能共同发挥作用。英语和汉语人称代词非常规用法研究成果比较丰硕，但少数民族语言在这方面的研究还处于萌芽阶段。只能深入理解不同语言人称代词的非常规用法才能保证不同语言之间人称代词的等效翻译。因此，对这种现象的研究在语言对比及翻译方面有一定的现实价值。

基金项目

本研究获得中央民族大学青年教师科研能力提升项目“基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中国现当代文学汉维翻译研究”的资助(2021QNPY13)。

参考文献

[1] Croft, W. (2003) Typology and Universals (Second Edition).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130.

[2] 沈家煊. 语言的“主观性”和“主观化” [J]. 外语教学与研究, 2001, 33(4): 268-275.

[3] Edward, F. (1995) Subjectivity and Subjectivisation: An Introduction. In: Stein, D. and Wright, S., Eds., *Subjectivity and Subjectivisation*: *Linguistic Persective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Cambridge, 1-15.

[4] 李遐. 主观性与维吾尔语时范畴[J]. 语言与翻译(汉文版), 2011(1): 38-42.

[5] 彭兵转. 从情态角度看语言意义的主观性[J]. 外语学刊, 2011(3): 76-80.

[6] Benveniste, E. (1971) Problems in General Linguistics. University of Miami Press, Miami, 223-230.

[7] 杨佑文, 管琼. 语言的主观性与人称指示语[J]. 外语学刊, 2015(3): 46-52.

[8] Leech, G. (2014) The Pragmatics of Politeness.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Oxford, 35.